

证券代码：430120

证券简称：金润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的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：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120	金润科技	2023 年 5 月 1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任建涛律师、李笑林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 号数码大厦 A 座 26 层公司大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杨健、周

翔。

(二) 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(三) 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(四) 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 (公告编号:2023-005,2023-006)。

(五) 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(六) 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11)。

(八) 审议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为公司审计期间一直勤勉尽责,2023 年度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。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登记必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、出席代表身份证；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；受个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，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；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，异地股东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(上午 8:00—10:00)

(三) 登记地点：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 号数码大厦 A 座 26 层公司大会议室。

联系电话：010-51726558

传 真：010-51726558

联 系 人：刘彦元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《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三)《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